

公司代码：603982

公司简称：泉峰汽车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泉峰汽车	603982	无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志文	戴伟伟
电话	025-84998999	025-84998999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159号	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159号
电子信箱	ir@chervonauto.com	ir@chervonauto.com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08,989,014.54	2,118,392,196.08	-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7,121,412.86	1,464,654,926.30	-0.51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41,067.66	45,710,160.14	-191.10
营业收入	512,677,997.46	546,051,100.16	-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88,440.33	29,287,541.97	-2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29,358.69	26,933,594.02	-33.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	2.88	减少1.4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69	0.1819	-41.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2,81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泉峰精密技术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5.73	72,000,000	72,000,000	无	
泉峰(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0	46,560,000	46,560,000	无	
上海祥禾涌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5	13,999,999	0	无	
杭州兴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2	5,882,300	0	无	
南京拉森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1,440,000	0	无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梦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1,420,000	0	无	
南京动平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江宁开发区锋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1,195,167	0	无	
金华扬航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887,667	0	无	

	人					
苏州盛泉海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0.34	691,967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 人	0.18	371,032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泉峰精密系泉峰国际控股之子公司，泉峰中国投资系泉峰国际控股通过 Chervon Holdings Limited 控制的公司，因此精密控股和泉峰中国投资均为泉峰国际控股控制的企业，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潘龙泉先生控制的企业。</p> <p>2、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杭州兴富和杭州梦飞 0.65%和 0.08%的出资比例，系杭州兴富和梦飞投资的普通合伙人。</p> <p>3、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经营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初董事会确定的长期发展战略和短期经营计划，坚持以研发和技术为核心，市场为导向，抓住存量市场升级换代的业务机遇，同时，在“组件、智能驾驶、防务”领域，加大研发投入，努力拓展业务价值链条，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附加值。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267.80 万元，同比下降 6.11%。公司传统汽车零部件业务出现小幅度下滑，但是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业务依然实现了同比 33.23%的高增长；实现净利润 2,138.84 万元，同比下降 26.97%。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190,898.90 万元，较期初减少 9.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45,712.14 万元，较期初减少 0.5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及管理改善重点工作如下：

### 1. 首发募投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鉴于公司 IPO 募投项目“年产 150 万套汽车零部件项目”已经实现预计产能，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结项，除部分尾款外，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作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指定信息媒体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9）。

### 2. 积极拓展“组件、智能驾驶、防务”领域的业务

从去年开始，公司在“组件、智能驾驶、防务”领域积极拓展，取得了一些进展。

公司的汽车零部件业务，将实现从单一的零部件业务逐步拓展到组件业务。其中，为大陆集团电子刹车系统配套的组件项目，研发进展顺利，目前已进入试制试产阶段，按照计划将在明年配合大众 MEB 平台量产。

除组件业务外，公司也加大了智能驾驶相关业务方向的研发投入，重点布局传感识别，以及大功率半导体器件的散热组件等相关产品；

在防务领域业务，目前公司的防务减速机产品已进入试制试产阶段，样品已交付客户进行装机测试，预计下半年将批量生产。

### 3、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和技术人员的积极性，使其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防止人才流失，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 39 位员工，授予限制性股票 153.24 万股。目前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经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9）。

### 4、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承担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

为了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表达对抗疫一线医务工作者的敬意，承担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为抗击疫情贡献一份力量，公司向北京春苗慈善基金会捐赠 50 万元，用于“抗击疫情、众志成城”项目，该项目募集的款项已第一时间用于采购抗击疫情所需物资防疫工作后续相关事宜。

##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 5 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本公司详细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38。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